

证券代码：430461

证券简称：奥视威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时间及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其它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通过视频通讯方式参会进行投票表决的股东，视同现场投票。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:00。

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### 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461	奥视威	2023年5月12日

###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2 名见证律师。

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。

### （二）审议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### （三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01）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02）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03）

（五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03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03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07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3-00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  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
2.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3. 由负责人（指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）代表非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负责人身份证明；
4. 非自然人股东委托非负责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加盖企业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7日 9:00-12:00 13:00-16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### 四、其他

- 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张洋；联系电话：025-85805756
- 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南京奥视威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3年4月27日